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INKE 金科服務

關 愛 無 處 不 在

**Jinke Smart Services Group Co., Ltd.**

**金科智慧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6)

## 內幕消息公告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金科智慧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其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管理層現時可得數據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錄得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當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介乎約人民幣100百萬元至人民幣300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89.5百萬元。當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主要是本集團根據關聯開發商金科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金科地產」）的重整情況及部分第三方客戶的信用情況，進一步加大對未償還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所致。本次減值撥備後，本集團賬面應收款項將主要由本集團核心主業物業管理服務相關的第三方業主的應收物業費構成。本集團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內在價值，以及物業管理行業的長期發展前景充滿信心。本集團亦將繼續充分利用賬上現金，持續在重點區域進行物業管理併購、存量項目拓展和在管項目質效提升投入。

因本集團多次計提減值撥備，造成會計上大額累計虧損，本集團計劃根據2024年7月1日實施的中國《公司法》最新規定，擬使用公積金彌補虧損，進一步便利未分配利潤轉正後續實施分紅。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以後可分紅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將不低於有關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的60%。本年度至今，本公司亦動用約港幣179.6百萬元，於公開市場回購25,957,600股本公司H股股份，約佔期初總股本639,479,100股的4.1%。本集團高度重視投資者回報，將根據市場情況，繼續酌情回購本公司股份，並用穩定的經營業績和長期分紅回饋股東信任。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及擬定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當期業績。本公告中所載資料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管理層現時可得資料的初步評估，而該等賬目尚未經本公司審計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計或審閱，最終該等賬目可能會進行調整。本公司建議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仔細閱讀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當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於2024年8月底前由本公司公佈。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科智慧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夏紹飛

重慶，2024年8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夏紹飛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曉力先生、林可女士、徐國富先生、石誠先生及祁詩皓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肖慧琳女士、袁林女士及董煥樟先生。